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

一、投标函

致：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 FTZXCG-2025-00185 的
(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
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的招标文件，
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
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
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 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
价。
3. 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
担保。
4. 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
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
方将受此约束。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
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 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
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7. 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
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投标人: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碧湖春天北花园
B座B420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黄秋霞;

电话: 15019263983;

日期: 2025 年 11 月 24 日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

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 CCC 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15.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1 月 24 日

三、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1. 投标人具有以下其中一项资质：

1. 1.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

(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



1.1.2. 总公司或者分公司只允许一家投标，不允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出具的愿为其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行为以及履约等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加盖总公司公章的授权函，以及提供总、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我方不是分公司，也没有分公司；我方已提供我方营业执照。

1.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承诺函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我方对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作出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并响应：

本项目非联合体投标，我方未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4 日

1.3.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承诺函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我方对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作出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并响应：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我方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供应商名称：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4 日

1.4.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承诺函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我方对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作出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并响应：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

我方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4 日

1.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承诺函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我方对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作出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并响应：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我方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供应商名称：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4 日

1.6. 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承诺函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我方对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2025-2026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作出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并响应:

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我方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1月24日

1.7.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承诺函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我方对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作出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并响应：

我方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服务，也未参与过本项目的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相关服务。基于上述事实，我方参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完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违规情形。我方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4 日

- 1.8.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

承诺函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我方对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作出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并响应：

我方已知晓“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我方承诺不存在上述情况，我方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4 日

1. 9. 本项目全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承诺函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我方对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作出以下承诺：

我方已知晓并承诺响应如下的要求：

我方已知晓本项目不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名称 :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1 月 24 日

1.10. 注: (1) (1)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
被执行人”或者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 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http://zfcg.sz.gov.cn>) 以及“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
台信用库”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 相关信息以
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1.10.1. “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深圳市峰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1.10.2. “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1. 10. 3. “信用中国”信用报告



扫一扫



验证码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7875678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秋霞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09-14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碧湖春天北花园B座B4201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5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1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11月18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扫一扫



验证码

1. 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2. 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3. 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4. 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验证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验证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5. 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357875678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 黄秋霞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 2015-09-14
住所 :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碧湖春天B座B4201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5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 22410708548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 22410708548
许可证书名称 :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 登记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 2024-11-28
有效期自 : 2024-11-28
有效期至 : 2099-12-31
许可内容 :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 一般经营项目变更;许可经营;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章程修正案
许可机关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 1 条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 22410277691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 22410277691

许可证书名称 :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 登记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 2024-08-15

有效期自 : 2024-08-15

有效期至 : 2099-12-31

许可内容 :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住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碧湖春天北花园B座B4201;法定代表人:黄秋霞;成立日期:2015-09-14

许可机关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 22106487936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 22106487936

许可证书名称 :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 登记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 2021-11-02
有效期自 : 2021-11-02
有效期至 : 2099-12-31
许可内容 :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上沙龙秋村5巷13号504;法定代表人:黄秋霞;成立日期:2015-09-14
许可机关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 [2016]第84892242号 第 4 条
许可有效期 : ——
许可决定日期 : 2016-10-24
许可截止日期 : 2099-12-31
许可内容 : 主体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独资)
住所 :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上沙龙秋村5巷13号504
法定代表人 : 黄秋霞
成立日期 : 2015-09-14
许可机关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审核类型 : 登记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 440301001012015091403146 第 5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 440301001012015091403146
许可证书名称 : 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登记
许可类别 : 登记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	2015-09-14
有效期自 :	2015-09-14
有效期至 :	2099-12-31
许可内容 :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上沙龙秋村5巷13号504;法定代表人:黄秋霞;成立日期:2015-09-14
许可机关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1440300MB2C927392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1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	主动型
承诺事由 :	商事登记
承诺作出日期 :	2015-09-14
承诺受理单位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 1 条

承诺履行状态 : — —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1.10.4. “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 服务投诉：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公共服务信息平台 www.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深圳市峰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2025年11月18日 10时27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1.10.5. “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一般行政处罚查询截图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无障碍阅读 进入关怀版

诚信档案

返回首页

请输入关键词

优质服务合同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一般行政处罚记录

企业单位: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年-月-日 ~ 年-月-日

暂无数据

友情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政府采购网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我们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使用帮助 帮助问答

深圳市财政局主办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复制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 电话: 0755-83938666 email: ctb@szfb.sz.gov.cn 传真: 0755-83938682

无障碍 无障碍服务

1.10.6. “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严重违法行为查询截图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无障碍阅读 进入关怀版

返回首页

要输入关键字

诚信档案

优质服务合同 纳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严重违法行为记录

企业单位: 深圳市唯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年-月-日 ~ 年-月-日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暂无数据								

友情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直政府采购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我们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 使用帮助 | 帮助回答

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复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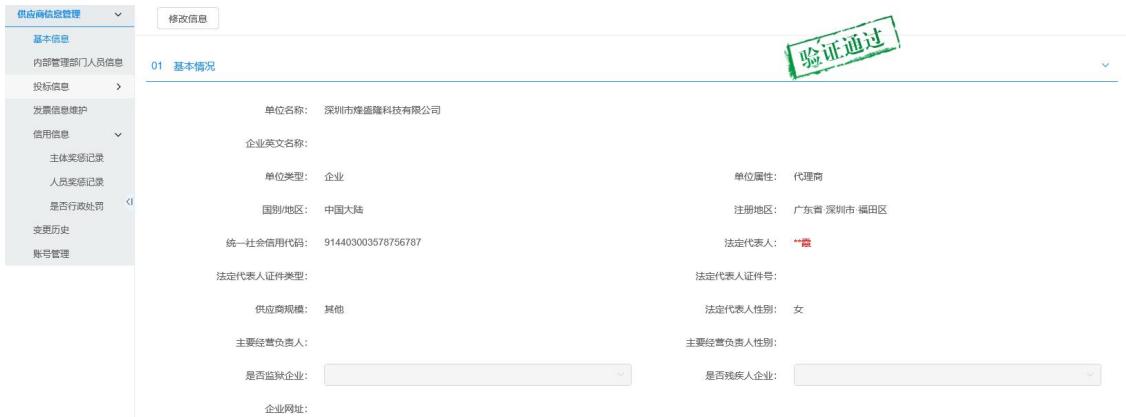
无障碍 无障碍服务

1. 10. 7. “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信用库”

请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在信用库内查询我方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为我方的信用情况。

1. 11. (2) 供应商投标（上传投标文件）必须先行办理注册手续。

我方已充分知晓相关要求，并在此郑重承诺：已行办理注册手续



供应商信息管理

修改信息

01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深圳市唯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英文名称:

单位类型: 企业

单位属性: 代理商

国别/地区: 中国大陆

注册地区: 广东省 深圳市 福田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78756787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证件类型:

法定代表人证件号:

供应商规模: 其他

法定代表人性别: 女

主要经营负责人:

主要经营负责人性别:

是否监狱企业:

是否残疾人企业:

企业网址: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

填写指引：

1. 该部分内容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可以不填写或直接删除相应的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不属实的，属于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 该部分内容填写需要参考的相关文件：

（1）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下简称300号文）

（3）《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

（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请依照提供的格式和内容填写声明函，不要随意变更格式；声明函不需要盖章或签字；满足多项优惠政策的投标人，不重复享受多

项价格扣除政策。

4. 声明函具体填写要求：

(1) 声明是中小企业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以下内容：

第一处，在“单位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人名称（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是本项目的采购人，而是组织实施机构）；

第二处，在“项目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项目名称；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应标明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应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所承担的具体内容；

第三处，在“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填写所采购服务（标的）的具体名称（以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三章用户需求书“服务需求明细”的“服务需求名称”一栏为准）；如果涉及多项服务（标的）为同一企业制造，“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可以如实填写多项服务；

第四处，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下划线处填写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所属行业以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三章用户需求书“服务需求明细”的“标的所属行业”一栏为准），并应确保与采购标的涉及的服务承接商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注明的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填写，并应确保与该分包部分采购标的涉及的服务承接商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注明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采购

标的所属行业填写，并应确保与该分包部分采购标的涉及的服务承接商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

第五处，在“企业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服务承接商名称。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企业名称”应填写分包部分采购标的对应的服务承接商；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企业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小型企业承担采购标的对应的服务承接商；

第六、七、八处，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下划线处如实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从业人员、资产总额指标以上年度末数据为依据，营业收入指标以上年度累计数据为依据。无上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第九处，在“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下划线处应依据企业上年度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判断《中小企业声明函》载明的服务承接商是否属于采购文件所属行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对于已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规模类型应与统计部门报表保持一致。对于未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应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确定所属行业，当企业从事两种以上的经济活动时，按照企业从事的主要活动确定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应按照上年度末实际情况填报，并应确保在争议纠纷处理时，可提供相关数据的来源依

据。

(3) 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声明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相关内容，具体参照以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执行。

(5) 声明是监狱企业须填写《监狱企业声明函》的三项内容（填写位置的字体已加粗），具体参照以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执行。

5. 若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则声明函有效性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判定，如判定声明函无效的，相关供应商将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若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声明函的有效性由评审委员会判定，如评审委员会判定声明函无效，相关供应商不享受价格扣除（但不作投标无效处理）。

6. 本项目属于服务类项目，相关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如包含硬件设备、产品等货物采购的，不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7. 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在依法进行资格审查、评审过程中，发现《中小企业声明函》存在明显笔误或含义不明确的，应按规定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修改后符合中小企业条件的供应商，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的 （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2025-2026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2025-2026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行业；承接企业为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69.95 万元，资产总额为 6.30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要求承接企业本身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类）

【我方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类）】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名称）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3. 监狱企业声明函【服务类，监狱企业如需享受优惠政策，还须另行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我方不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投标人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监狱企业承接。相关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承接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2. （标的名称），承接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四、项目详细报价

(一) 分项报价表

序号	需求名称	金额(元)	说明
一	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	300,000.00	此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服务所需一切费用。

注：服务类项目包含硬件设备、产品等货物采购的，除了要求供应商响应服务方案及报价外，必须按照货物类公开招标文件模板规定的分项报价表格式，要求供应商响应货物标的产品规格型号并逐一分项报价。

（二）投标人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无

五、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采购人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服务情况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特别提示：以上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同类项目业绩”这一评分因素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六、认证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有效期	证书颁发机构	备注说明
无	无	无	无	无

(特别提示：以上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认证情况”这一评分因素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七、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信息公开部分）

1. 履约评价

无

2. 实质性要求承诺函

承诺函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我方对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作出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并响应：

满足招标文件中所有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4 日

3. 符合性审查要求承诺函

承诺函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我方对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作出以下承诺：

招标文件中符合性审查内容如下：

序号	内容
1	不得将一个包的内容拆开投标；
2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3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不得高于相应预算金额（或设定的预算金额下的最高限价）；
4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在此情况下，投标人仍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提供的说明材料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委员会的意见）；
5	所投货物、服务在技术、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

	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做出评判；若招标文件未设置实质性条款，不得据此做投标无效处理）；
6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7	采购标的/服务清单/报价等任意一类有缺漏项或响应不全，或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进行修改，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
8	投标文件存在列放位置错误，导致属于信息公开情形的没有被公开；
9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不得带病毒；
10	投标文件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的；
11	经核实，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加密或者上传的；
12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我方承诺并响应：

满足招标文件中所有符合性审查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24日

4. 资格性要求的承诺函

承诺函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我方对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作出以下承诺：

招标文件中资格性要求如下：

1. 投标人具有以下其中一项资质：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

（2）总公司或者分公司只允许一家投标，不允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出具的愿为其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行为以及履约等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加盖总公司公章的授权函，以及提供总、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3.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 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7.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8.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
9. 本项目全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注：(1) (1)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或者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以及“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信用库”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2) 供应商投标（上传投标文件）必须先行办理注册手续。

我方承诺并响应：

满足招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格性要求。

供应商名称 :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1 月 24 日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p>服务期要求</p> <p>系指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结束的时间期限。具体是指合同签订后 <u>365</u> 日内。</p>	<p>我方已充分知晓相关要求，并在此郑重承诺：服务期要求</p> <p>系指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结束的时间期限。具体是指合同签订后 <u>365</u> 日内。</p>	无偏离
2	<p>服务地点</p> <p>命题场地须位于深圳市内或周边交通便利区域，具备封闭管理条件。</p>	<p>我方已充分知晓相关要求，并在此郑重承诺：服务地点</p> <p>命题场地位于深圳市内或周边交通便利区域，具备封闭管理条件。</p>	无偏离
3	<p>付款方式</p> <p>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50% 的项目首期款；</p> <p>1. 服务期满后，经验收合格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p> <p>2. 上述付款均需要由乙方提供正式发票后，甲方按照国库支付相关规定启动付款程序，因甲方不可控的原因导致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成功支付的，不属于付款违约。</p>	<p>我方已充分知晓相关要求，并在此郑重承诺：付款方式</p> <p>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50% 的项目首期款；</p> <p>1. 服务期满后，经验收合格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p> <p>2. 上述付款均需要由我方提供正式发票后，甲方按照国库支付相关规定启动付款程序，因甲方不可控的原因导致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成功支付的，不属于付款违约。</p>	无偏离

	的时间内未能成功支付的，不属于付款违约。		
4	<p>关于验收</p> <p>1) 服务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p> <p>2)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验收报告：</p> <p>a、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技术资料。</p> <p>b、服务项目符合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p>	<p>我方已充分知晓相关要求，并在此郑重承诺：关于验收</p> <p>1) 服务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p> <p>2)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我方签发验收报告：</p> <p>a、我方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技术资料。</p> <p>b、服务项目符合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p>	无偏 离

6. 满足所有商务条款承诺函

承诺函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我方对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作出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并响应：

满足招标文件中所有商务条款。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烽盛隆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4 日

（信息公开部分的内容到此为止！以下为信息不公开部分。）